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周俊廷
電話：06-390-1225
傳真：06-298-2768
電子信箱：chunting@mail.tn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099140525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隨文

主旨：有關貴籌備會申請核定「臺南市竹篙厝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」乙案，本府予以核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籌備會99年9月1日竹篙厝自籌字第099090100號暨依據本府99年2月9日南市地劃字第09914504270號函（內政部93年12月9日台內營字第0930088111號函頒「都市計畫規定以市地重劃方式開發案件處理原則」配套措施及辦理程序規定）辦理。
- 二、囿於本市自辦重劃會第107期業已有核定「臺南市第107期淵南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」在案，故有關貴籌備會未來核定成立重劃會之名稱更正暫訂為「臺南市第109期忠孝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」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竹篙厝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處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處、臺南市政府交通處、臺南市政府建設及產業管理處、臺南市政府公共工程處、籌備會代表人-台南集義股份有限公司、籌備會發起人-施純一

2010-09-13
交 16:28:53 章

